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文件

认可委(秘)(2013)170号

关于发布CNAS-CL18:2013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纺织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》 及其实施安排的通知

各相关实验室、认可评审员：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(CNAS)为进一步完善和规范纺织检测领域实验室认可要求，根据实验室认可和纺织检测技术的发展状况，结合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(CNAS)技术委员会纺织专业委员会行业专家及相关方意见，组织修订了CNAS-CL18:2006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纺织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》。

CNAS-CL18:2013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纺织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》现已修订完成,修订后的文件于2013年12月25日发布，2014年7月1日实施。实施安排通知如下：

1. 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，新申请或已获认可的纺织检测领域实验室均应满足 CNAS-CL18:2013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纺织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》的要求。CNAS 在该领域的认可评审活动，包括初/复评、扩项、监督，均将按照 CNAS-CL18:2013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纺织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》进行评审。

2. 2013 年 12 月 25 日至 2014 年 7 月 1 日为文件转换过渡期，过渡期间新旧文件并行使用。CNAS-CL18:2006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纺织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》到 2014 年 7 月 1 日废止。

CNAS-CL18 : 2013《检测和校准实验室能力认可准则在纺织检测领域的应用说明》可在 CNAS 网站“ 认可规范” 栏目下载，请相关实验室和评审员遵照实施。

特此通知。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13 年 1 月 13 日

抄送：本秘书处：存档（2）。

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秘书处

2014 年 1 月 3 日印发
